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中国证券报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金债	20.2937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0.2984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28.0732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4.7608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0.4723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2.3075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9.4515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7426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8.6957	2015年3月16日
	季季分红利	5.0873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1056	2018年6月09日	
税延养老保险产品	税延养老保险C	10.1434	2018年6月2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保险产品的投资账户单位价格每天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0**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规定,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1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1月	同比增长
快递服务业务收入(亿元)	10.59	41.07%
完成快递服务(亿票)	8.01	44.85%
快件服务成本(亿元)	1.94	-28.1%

一、数据说明  
1. 受电商经济持续繁荣和公司服务水平提升等有利因素推动,2018年11月公司完成快递服务量同比增加44.85%;受旺季行业景气度提振及业务量增长带动,公司快递服务收入同比增长41.07%。  
2.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可能会与定期报告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8095**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66号),现将批复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154,161,60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不超过33,000万元。

三、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发出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原则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事宜,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8096**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18年11月17日披露了《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相关文件。

上市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66号)。根据上述事项,公司对重组报告书等文件进行了修改,现就本次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1.删除了报告书“交易各方声明”/“一、公司声明”中的文字表述:“本次交易尚需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和核准”。

2.修订了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八、本次重组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关于证监会核准的内容。

3.删除了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一、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4.修订了报告书“第一章 重大事项提示”/“九、本次重组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关于证监会核准的内容。

5.删除了报告书“第十一章 风险因素分析”/“一、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证券代码:000389 公告编号:2018-128**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2.除上述质押外,中兆投资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兆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138,074,832股,全部是无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64%。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129,41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34%。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2**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12月17日收到公司监事刘俊铭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俊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刘俊铭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截止2018年12月17日,刘俊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刘俊铭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刘俊铭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监事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补足其缺额后生效。在此之前,刘俊铭先生仍将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18日

持有公司股份。

林盛昌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少于法定人数,根据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董事长辞职至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前,由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卢文胜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权。公司将尽快推选新任董事长。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4**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将换届选举工作将延期进行,董事会将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相应顺延。

公司第七屆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换届选举工作中将严格按照依法、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进程,争取在六个月内完成,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8-081**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荐代表人为严强先生和余庆生先生。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

附:严强先生简历

严强,保荐代表人,德邦证券投资银行部董事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12年投资银行业务经历。曾任职于华泰证券投资银行部,主持或参与大千生态(603955.SH)IPO项目,昭衍新药(603127.IPO)项目、舒泰神(300204.SZ)IPO项目、维尔利(300190.SZ)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项目。严强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收到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关于更换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代表人劳旭明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从德邦证券离职,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德邦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严强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劳旭明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的保荐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持续督导的德邦证券保

证机构变更为严强先生。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收到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关于更换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代表人劳旭明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从德邦证券离职,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德邦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严强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劳旭明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的保荐工作。